大陸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16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第一會議室

叁、主持人：李副主任委員麗珍　紀錄：簡科員秀靜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冊

伍、報告事項：

一、 報告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以下簡稱本專案小組）第 15 次會議執行情形：

（一） 「大陸委員會 111 年度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成果報告」同意備查，並於本（112）年 3 月 31 日前公布於本會網站。

（二） 本會聯絡處「陸委會社群平臺使用性別分析報告」修正報告案，依委員意見酌修文字後同意備查。

（三） 本會綜合規劃處提報「民眾對兩岸相關議題看法民調性別分析」案，照案通過。

（四） 本會文教處提報「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之性別統計影響分析（109-111 年）」案，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

（五） 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修正草案，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並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前函報行政院。

決議：同意備查。

二、有關本會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

（一）依據「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略以，各機關應於3月31日前至性別預算系統填報上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並於7月31日前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備查；另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所提相關審查意見納入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填報參考。

（二）本會111年度性別預算2項計畫執行結果，達成年度預期成果1項，另1項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或措施致未達成，惟依前揭注意事項第12點規定得予扣除，爰扣除後之達成率為100%；至整體性別預算執行率達143.40%，主要係因111年度訓練活動採多元型態辦理，並加開1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三）檢附本會「111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如附件1，頁5-9）。

決議：同意備查。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會「113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案，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略以，各機關應於7月31日前將「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並請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以下簡稱性平處）提供審查意見，另於9月15日前配合中

央政府總預算案調整修正後，至性別預算系統報送性平處備查。

二、 本會 113 年度編列性別預算 2 項計畫計 7 萬元，與 112 年度同，包括辦理相關研習訓練活動 3 萬元，及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4 萬元。

三、 檢附本會「113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如附件 2，頁 10-13）。

決　議：

一、 照案通過。

二、 委員建議增加性別預算編列數及項目內容的豐富性一節，請各業務單位參酌並視實際需要適時提請增計畫及編列相關預算辦理。

案由二：有關填報「大陸委員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院層級議題（112 年 1 至 6 月）辦理情形案，請討論。

說　明：

一、 依「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編審及推動作業注意事項」，部會將各項院層級議題 1 至 6 月、1 至 10 月之辦理情形，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並參考委員意見，精進相關工作，以達成議題政策目標與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值。

二、 檢附本會本年 1-6 月「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表」（如附件 3，頁 14-19）。

決　議：

一、依委員及性平處意見修正後通過。

二、本會委員會之組成，係由部會首長擔任當然委員，其性別比例與內閣組成連動，本會尚難據以精進改善，委員建議性平處將類此「當然委員」情形排除計列。

案由三：有關本會法政處提「中國大陸人民申請來臺相關事由之性別統計報告」案，請討論。

說　明：

一、為審查中國大陸民眾來臺申請案件，本會會同內政部移民署及相關機關，持續檢討「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及相關申請作業規範，期能強化審查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案件。此外，內政部移民署建置「大陸、港、澳地區短期入臺線上申請暨發證管理系統」，透過線上申辦、數位化之作法，以強化各機關間橫向聯繫、並減少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流程上可能面臨之問題。

二、本報告擬從近年陸人來臺間性別統計進行分析，瞭解不同種類之申請案，有無因性別因素導致明顯之差異，進而檢視相關政策有無須進一步檢討、調整之需求。

三、檢附「中國大陸人民申請來臺相關事由之性別統計報告」案（如附件 4，頁 20-24）。

決　議：內政部移民署有關中國人士申請來臺統計部分，計有醫美健檢、專業交流、商務交流、小三通等 4 種分類，惟小三通並非入境申請事由，爰以醫美健檢、專業交流、商務交流 3 類型作為統計分析對象；另因 109 年以後之數據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非屬常態，爰改以 106-108 年之統計數據進行分析，並依委員及性平

處前述意見修正後通過。

案由四：有關本會 111-112 年度精進性別平等業務具體改善策略規劃辦理情形案，請討論。

說　明：

一、依行政院秘書長 111 年 3 月 16 日函送「111-112 年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輔導部會精進性別平等業務作業」略以，近 2 屆考核成績列為乙等或不列等部會，自 111 年 3 月至 112 年 12 月止，應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專案會議，邀集協助輔導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3 位委員，就「110 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結果」，討論強化推動性平業務之改善策略，並將輔導建議決議事項列入部會性平專案小組，定期追蹤檢視辦理情形。

二、本會前已於 111 年 5 月 12 日召開前揭專案會議，並依會議決議事項研具「111 年度精進性別平等業務具體改善策略表」，並請各處室賡續列管待改善項目，檢附前揭改善策略表規劃辦理情形（資料更新至本年 7 月）（如附件 5，頁 25-36）。

決　議：

一、於本會內部性別平等措施宣導業務中規劃納入近期最新之性騷擾防治政策及法律資訊，以利同仁熟悉相關性平保護資訊。

二、依委員及性平處意見修正後通過。

叁、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1 時 30 分

附件 1

大陸委員會民國 111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法定預算，千元）	性別平等年度執行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性別預算執行數（千元）	性別預算執行率（%）
大陸委員會 本會主管 111 年度預算數 53 千元，占歲出預算 914,211 千元約 0.01%。	53	1. 性別預算計畫或業務項目數計 2 項，達成年度預期成果之項目數計 1 項，達成率 50%。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下稱 COVID-19）防疫規定或措施未達成年度預期成果之項目數計 1 項，扣除後之達成率為 100%。 2. 整體性別預算執行率達 143.40%，主要係因 111 年度訓練活動採多元型態，除舉辦實體課程或影片賞析之外，亦辦理會外參訪活動；又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下稱性平處）建議召開 1 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一、 第 1 類「計畫類」 相關執行小計數:0 千元 二、第 2 類「綱領類」 相關執行小計數:76 千元 三、第 3 類「工具類」 相關執行小計數:76 千元 四、第 4 類「性平法令類」 相關執行小計數:0 千元 五、第 5 類「其他類」 相關執行小計數:0 千元	76	143.40%
大陸委員會					
1. 依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實施性別意識培力並辦理相關研習訓練活動	30	1. 性別預算年度預期成果： (1)依據：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 (2)方式及對象：以本會各單位同仁為對象，綜合運用口頭、文字、媒體等方式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一、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 □1-1 中長程個案計畫 □1-2 非屬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方案、計畫、措施、服務、活動等 ■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2-1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43	143.33%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法定預算，千元）	性別平等年度執行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性別預算執行數（千元）	性別預算執行率（%）
		除邀請專家學者蒞會講授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或利用多元場合播放性別影片欣賞，另也鼓勵同仁積極參與性別主流化相關研習，包括薦送同仁參訓或利用網路進行線上學習，持續提昇同仁性別平等意識並強化相關知能。 (3)預期成果：受訓人數達現有員額數之90%。 2.年度執行情形是否達成前項年度預期成果：否。 3.實際執行成果：111年度辦理性別饗宴系列活動計5場次（實體課程1場、影片賞析3場、會外參訪活動1場），受訓人數達現有員額數82.08%（受訓人數174人，現有員額數212人），較110年度之 81.86% 增加0.22%。 4.未達預期成果之原因： (1)受 COVID-19 疫情影響，111年度上半年課程暫緩辦理。 (2)下半年疫情趨緩後，以多元模式辦理性別饗宴系列活	□2-2 提升女性經濟力 ■2-3 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2-4 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2-5 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2-6 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及科技創新 □2-7 非屬前開六大重要議題之其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涉及事項：_____ ■三、性別主流化工具 □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法律名稱_____） □五、其他促進性別平等業務 □5-1 非屬第 4 類之法律_____ □5-2 非屬第 1 類之單一年度計畫、服務方案或經常性業務 □5-3 條約、協定或協議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法定預算，千元）	性別平等年度執行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性別預算執行數（千元）	性別預算執行率（%）
		動，增加課程的豐富性，受訓人數為174人，受訓比率為82.08%，雖未達預期成果，但已較110年度之81.86%提升0.22%。 5.本項目性別預算執行率超過120%原因說明：為增加本會性別平等課程的多元性及內容豐富性，111年度辦理會外參訪活動，並購買性別影片及支付講師費用，爰預算執行率超過120%。			
2.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23	1.性別預算年度預期成果：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聘有3位外聘委員，每4個月召開1次會議，期透過公、私部門間之對話，協助機關業務能融入性別觀點。 2.年度執行情形是否達成前項年度預期成果：是。 3.實際執行成果：111年度除召開每4個月1次之例行會議外，為因應性平處針對連續2年考核均未達甲等機關進行輔導，本會另召開1次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加邀行政	□一、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 □1-1 中長程個案計畫 □1-2 非屬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方案、計畫、措施、服務、活動等 ■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2-1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2-2 提升女性經濟力 □2-3 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2-4 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2-5 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2-6 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及科技創新 ■2-7 非屬前開六大重要議題之其他性別平等政策綱	33	143.48%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法定預算，千元）	性別平等年度執行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性別預算執行數（千元）	性別預算執行率（%）
		院性別平等會3位輔導委員共同與會討論，針對本會性別平等業務推動績效擬訂改善對策。 4. 本項目性別預算執行率超過120%原因說明：111年度因另召開前揭業務精進專案會議，加邀行政院性別平等會3位輔導委員與會，爰預算執行率超過120%。	領涉及事項：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3. 重視不同性別者的經驗與觀點，使決策具備性別敏感度，達成影響力的平等 ■三、性別主流化工具 □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法律名稱_____） □五、其他促進性別平等業務 □5-1 非屬第 4 類之法律_____ □5-2 非屬第 1 類之單一年度計畫、服務方案或經常性業務 □5-3 條約、協定或協議		

附表 3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規定或措施致未達成年度預期成果之項目

主管機關：大陸委員會

序號	機關名稱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與性別預算系統相同)	具體說明未達年度預期成果	性別預算（千元）	
				預算數	執行數
1	大陸委員會	依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實施性別意識培力並辦理相關研習訓練活動	1.受COVID-19疫情影響，111年度上半年課程暫緩辦理。 2.下半年疫情趨緩後，以多元模式辦理性別饗宴系列活動，增加課程的豐富性，受訓人數為174人，受訓比率為82.08%，雖未達預期成果，但已較110年度之81.86%提升0.22%。	30	43

附件 2

大陸委員會民國113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千元）	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大陸委員會 本會主管113年度預算數70千元，占歲出預算967,833千元約0.01%。	70	113年度性別預算數與112年度同。	1、 第1類「計畫類」 相關預算小計數:0千元
			2、 第2類「綱領類」 相關預算小計數:70千元
			3、 第3類「工具類」 相關預算小計數:70千元
			4、 第4類「性平法令類」 相關預算小計數:0千元
			5、 第5類「其他類」 相關預算小計數:0千元
大陸委員會			
1、依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實施性別意識培力並辦理相關研習訓練活動	30	1、依據：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 2、方式及對象：以本會各單位同仁為對象，綜合運用口頭、文字、媒體等方式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除邀請專家學者蒞會講授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或利用多元場合播放性別影片欣賞，另也鼓勵同仁積極參與性別主流化相關研習，包括薦送同仁參訓或利用網路進行線上學習，持續提昇同仁性別平等意識並強化相關知能。 3、預期成果：受訓人數達現有員額數之90%。	□一、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 □1-1中長程個案計畫 □1-2 非屬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方案、計畫、措施、服務、活動等 ■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2-1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2-2 提升女性經濟力 ■2-3 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2-4 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2-5 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2-6 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及科技創新 □2-7 非屬前開六大重要議題之其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涉及事項：_____ ■三、性別主流化工具 □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法律名稱_____） □五、其他促進性別平等業務 □5-1 非屬第 4 類之法律_____ □5-2 非屬第 1 類之單一年度計

計畫或業務 項目名稱	性別預算數 （千元）	性別平等 年度預期成果	性別平等業務類型（可複選）
			畫、服務方案或經常性業務 □5-3 條約、協定或協議
2、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40	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聘有4位外聘委員，每4個月召開1次會議，期透過公、私部門間之對話，協助機關業務能融入性別觀點。	□一、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計畫 □1-1中長程個案計畫 □1-2 非屬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方案、計畫、措施、服務、活動等 ■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2-1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2-2 提升女性經濟力 □2-3 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2-4 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2-5 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2-6 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及科技創新 ■2-7 非屬前開六大重要議題之其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涉及事項：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3.重視不同性別者的經驗與觀點，使決策具備性別敏感度，達成影響力的平等。 ■三、性別主流化工具 □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法律名稱_____） □五、其他促進性別平等業務 □5-1 非屬第 4 類之法律_____ □5-2 非屬第 1 類之單一年度計畫、服務方案或經常性業務 □5-3 條約、協定或協議

◎填表說明：

(一)辦理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7年10月23日院臺性平字第1070203325號函略以，該院及所屬各部會自108年度籌編109年度概算起，正式實施性別預算作業。

(二)填列及編送時應注意事項：

1. 各機關填列性別預算應依「性別預算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辦理；性別預算編製作業流程、及性別預算系統操作說明等文件，請至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性別預算專區下載參用。

   （網址：https://gec.ey.gov.tw/Page/D8B706F7DD8453E7）

2. 各機關填具本表後，應於7月底前提報各主管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並由主管機關彙整，於9月15日前以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3. 本表「計畫或業務項目名稱」一欄，各主管機關請填寫機關年度預算數（千元），及性別預算數占機關年度預算數（不扣除人事費）之比率（%）；各機關項下請填寫計畫項目名稱，屬第一類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或計畫者，請填寫方案或計畫年度預算數（千元）及性別預算數占計畫年度預算之比率(%)。

4. 本表「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一欄，各主管機關請填寫當年度性別預算數與前一年度性別預算數之增減額度、增減率(%)及原因說明；各機關項下請運用性別統計及量化數據具體呈現年度預期成果，屬經性別影響評估之方案或計畫者，其中訂有性別目標者，請敘明性別目標（年度性別目標或年度性別績效指標），並與核定之方案或計畫填報資料一致；如有性別目標以外之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併請於本欄填寫。又為釐清方案或計畫內與性別相關之工作項目及經費，請填寫方案或計畫內具有促進性別平等目的或效果之工作項目，及其性別預算數計算方式（如推估標準、方式）。

5. 各機關擬編概算應依「XXX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規定，於預算籌編過程中融入性別觀點，並關照性別平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令，具促進性別平等目標及效果之計畫，優先編列預算辦理。

附件 3

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表

填報部會：大陸委員會

辦理情形資料區間：112 年 1 月至 6 月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一、促進公部門決策參與性別平等 (一)行政院各部會所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 40% (二)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董監事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	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	一、本會所屬委員會、小組、會報共7個(大陸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性騷擾申訴處理小組、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廉政會報)，有6個已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占 85.71%）。 二、除本會委員因受內閣成員性別比例影響，尚難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外，其餘各委員會、小組、會報將於委員換屆改（補）聘時，提供適當衡平名單供首	**111年：** 達成目標數6個，達成度85.7% **112年：** 達成目標數6個，達成度85.7% **113年：** 維持達成目標數6個，維持達成度85.7% **114年：** 維持達成目標數 6 個，維持達成度 85.7%	**一、性別比率達成情形：已達成任一性別比率 40%指標者較前次(111 年 1-10 月)新增 2 個(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u>已達成本年度績效指標</u>：** （一）本（112）年上半年任一性別比率達 40%之小組新增 2 個： 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小組於本年 6 月改選時，聘任委員計 23 人，其中女性 11 人（47.83%）、男性 12 人（52.17%），已達成任一性別比率 40%之目標。 （二）目前已達成任一性別比率 40%之指標者共計 6 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性騷擾申訴處理小組、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安全及衛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長參考，致力賡續達成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 40％以上之目標，積極提升性別比例。		生防護小組、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廉政會報），占 85.71％，已達成本年度績效指標。 **二、尚未達成指標者（大陸委員會）規劃達成方式：** **大陸委員會委員會議女性參與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本會委員會因受內閣成員性別比例影響，尚難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然為致力於公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於召開委員會議時，如為代理人出席，請與會機關優先考量指派適合之女性代理人出席，以期納入不同性別的觀點及意見。
		一、本會計有2個公設財團法人（海基會、策進會），董監事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	【董事】 **111年：** 達成目標數0個，達成度0％ **112年：**	**一、海基會 112 年新增 2 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較前次（111 年 1-10 月）提升 3.73％：** （一）董事部分：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之一情形如下： (一)董事部分： 均未達成。 (二)監事部分： 海基會已達成（占50%），策進會未達成。 二、提升達成度之具體做法C (一) 提供性別衡平人才建議名單：建置兩岸經貿及文化女性人才名冊，供海基會及策進會增（改）聘人員參考。 (二)海基會部分： 海基會董事部分，係由民間捐助企業、政府機關及各政黨依其業務及內部職務分派之考量指派產生，董事性別比例有其歷史背景，達成任一性別不	達成目標數0個，達成度0% **113年：** 達成目標數0個，達成度0% **114年：** 達成目標數0個，達成度0% 【監事】 **111年：** 達成目標數2個，達成度100% **112年：** 達成目標數依實務狀況修正為1個，達成度依實務狀況修正為50% **113年：** 維持達成目標數1個，維持達成度50% **114年：** 達成目標數2個，達成度100%	1、目前董事51人，其中有女性7人（13.73%）、男性44人（86.27%）。 2、111年董事原為50人，112年1月至6月因陸委會、文化部、農委會代表之董事異動改派，減少一名女性董事，另增加二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已較前一年提升3.73%（按：111年女性比率5/50=10%）。 （二）監事部分： 目前監事6位，其中有女性2人（33.33%）、男性4人（66.67%），已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指標。 （三）策進作為： 未來如有異動時，將建議相關政府部門優先指派女性副首長擔任董事，以提升女性參與決策之人數。 **二、策進會112年新增4名女性董事，女性比**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少於三分之一之比例尚有其困難，惟未來仍將持續研擬相關精進做法如下： 1. 未來將滾動式檢視可精進之具體做法，並向海基會持續宣導增加女性董事的政策目標，請該會循序漸進，持續推動改善，以落實行政院性別比例政策目標。 2. 對於政府機關代表之董事，未來如有異動時，將建議相關政府部門優先指派女性副首長擔任董事，以提升女性參與決策之人數。 (三)策進會部分:		**率較前次（111 年 1-10 月）提升 13.28%：** （一）策進會董事會係由政府代表、捐助單位及民間董事組成，現有董事 29 人，其中女性 6 人（20.69%）、男性 23 人（79.31%）；監察人 3 人，均為男性（100%）。 （二）策進會自 112 年 2 月、3 月改聘 4 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已較前一年提升 13.28%（按：111 年女性比率 2/27=7.41%）。 （三）策進作為： 為增加女性參與政府決策之機會，本會將於策進會董事會換屆改組時，致函相關政府部門，優先指派女性副首長或合適人選擔任董事或監察人，以促進決策參與平等。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1.因章程規定連選得連任，即現有董事倘有意續任，均予以留任。未來將持續宣導增加女性董、監事的目標，請該會循序漸進，推動改善，以落實行政院性別比例政策目標。 2.112年策進會董監事若有政府機關代表職務異動時，將建議相關機關優先指派女性副首長或合適人選擔任董事或監事，以提升女性參與決策。另民間代表部分，將建議該會優先聘用女性學者或專家擔任監察人，以落實		

議題名稱	策略 (A)	具體做法 (B)	績效指標 (C)	辦理情形 (D)
		性別比例政策目標。		

填表說明：

1. A 至 C 欄：請填列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核定）之院層級議題「策略」、「具體做法」及「績效指標」。
2. 本表請依部會涉及之院層級議題分項填列：
   (1)議題一：「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之策略、具體做法及績效指標，請依「關鍵績效指標」對象分列填寫【如上表範例 1】。
   (2)議題二至議題六：
      ①相同議題之不同策略請分列填寫【如上表範例 2 (A)欄】。
      ②同一策略之各項具體作法請填寫於同一欄位【如上表範例 3 (B)欄】
3. D 欄：請說明具體做法之當年度 1-6 月或 1-10 月推動辦理情形（以性別統計或質化資料呈現）。如尚未有具體成果，請說明現行規劃事項、預計做法等內容。推動過程如遇困難，請說明原因分析及解決對策。

附件 4

中國大陸人民申請來臺相關事由之性別統計報告

壹、計畫內容簡要說明：

一、為便利中國大陸民眾來臺，本會會同內政部移民署及相關機關，持續檢討「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期能有效審查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案件，此外，內政部移民署並配合建置「大陸、港、澳地區短期入臺線上申請暨發證管理系統」，簡化民間邀請單位申請流程，透過數位化、便利化等思維，以減少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流程上可能面臨之問題。

二、因 109 年初中國大陸爆發 COVID-19 疫情緣故，造成兩岸人員往來數量大幅減少，迄未能回復到疫情前之水平，考量 109 年起相關入境數據並非常態，故本報告擬以 106-108 年之統計數據進行討論，並就陸人來臺間性別統計進行分析，瞭解不同種類之申請案，有無因性別因素導致明顯之差異，進而調整相關政策。(註：內政部移民署有關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統計部分，係以醫美健檢、專業交流、商務交流及小三通等 4 種分類，惟小三通並非入境申請事由，故本報告以醫美健檢、專業交流及商務交流 3 類型作為統計分析對象，謹先敘明。)

貳、計畫目標(含性別目標)

一、性別主流化的最終目標，是讓男性和女性可以公平合理取得享有社會資源和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所追求的是一種實質的平等，而非形式上的平等。本報告試圖從中國大陸人士申

請來臺之資料，瞭解性別對於渠等申請來臺之影響，進而檢視相關中國大陸人士來臺管理機制，期能達到兼顧國家安全、性別平等及便利交流等目的。

二、藉由資料分析，瞭解來臺之中國大陸人士在個別申請類型中，是否存有性別差異情形：透過分析中國大陸人士來臺之性別，進一步瞭解透過不同申請事由來臺性別比率差異情形。

三、藉由分析比較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之性別，檢視當前對於中國大陸人士來臺之管理機制與法規，是否有因性別差異而影響政府之相關政策思維。

參、性別統計與分析

一、在醫美健檢部分，女性人數高過男性：依據內政部移民署統計資料，106 年度以健檢醫美事由申請來臺者，共計 19,614 人次，男性為 7,139 人次，女性為 12,475 人次，107 年總數為 20,774 人次，男性為 7,257 人次，女性為 13,517 人次，108 年共計 35,966 人次，男性為 11,848 人次，女性為 24,118 人次。整體而言，以醫美健檢事由申請來臺者，明顯以女性佔多數。（詳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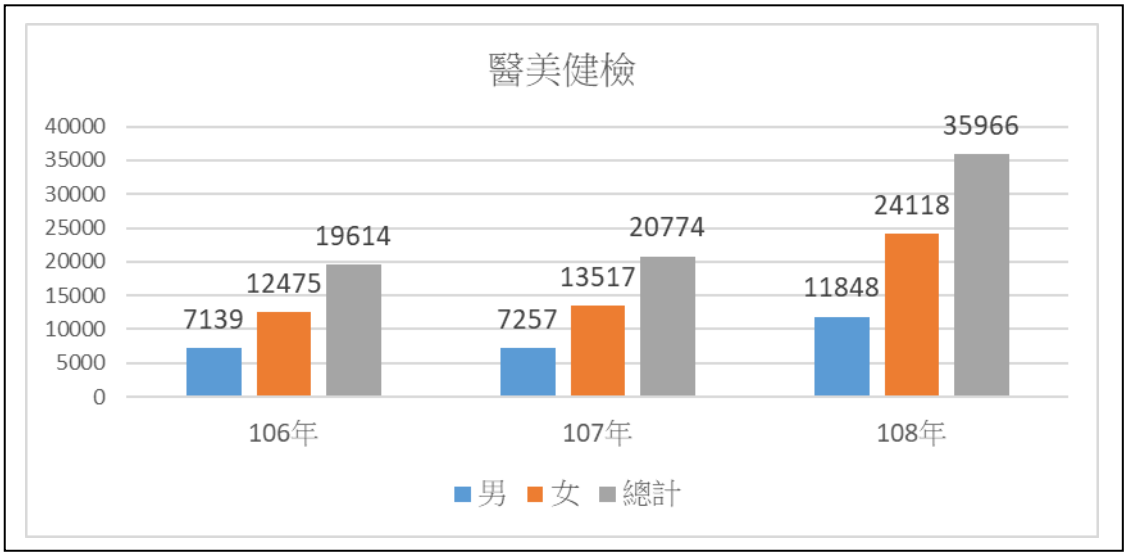

二、**在專業交流部分，男女差距較小：**106 年度以專業交流事由申請來臺者，共計 116,242 人次，男性為 65,643 人次，女性為 50,599 人次，107 年總數為 105,230 人次，男性為 60,694 人次，女性為 44,536 人次，108 年總數為 90,994 人次，男性為 51,510 人次，女性為 39,484 人次。綜整觀之，男性相對較多，但兩者差距不若醫美健檢事由明顯。（詳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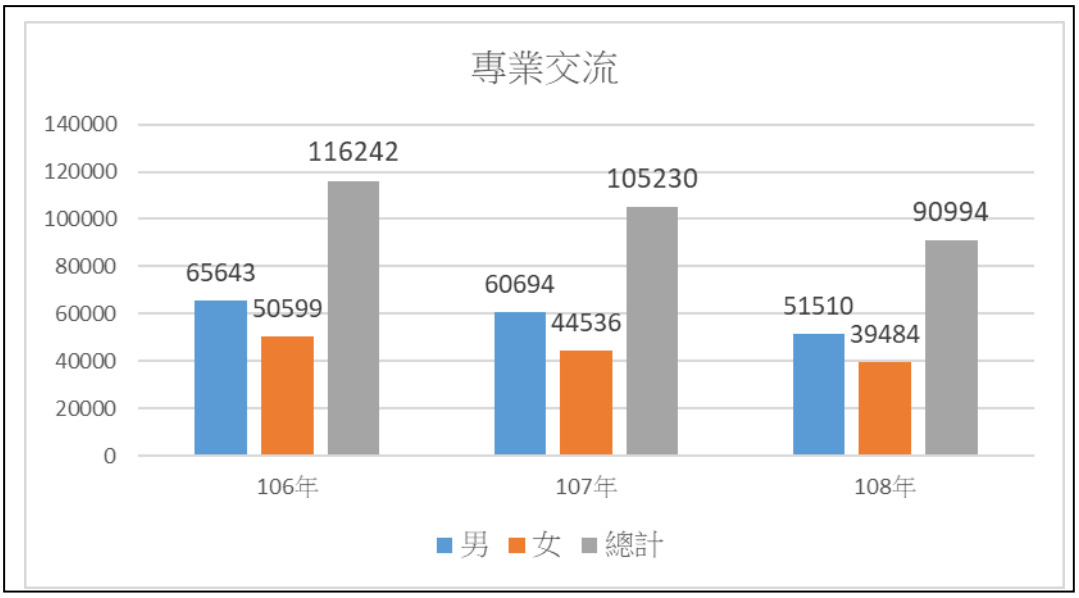

三、在商務交流部分，男性較女性多：106 年度以商務交流事由申請來臺者，共計 80,663 人次，男性為 60,359 人次，女性為 20,304 人次，107 年總數為 83,682 人次，男性為 63,735 人次，女性為 19,947 人次，108 年總數為 102,676 人次，男性為 78,449 人次，女性為 24,227 人次。觀察中國大陸人士來臺進行商務交流申請數，男性申請數量明顯多於女性，男女比為 3：1。(詳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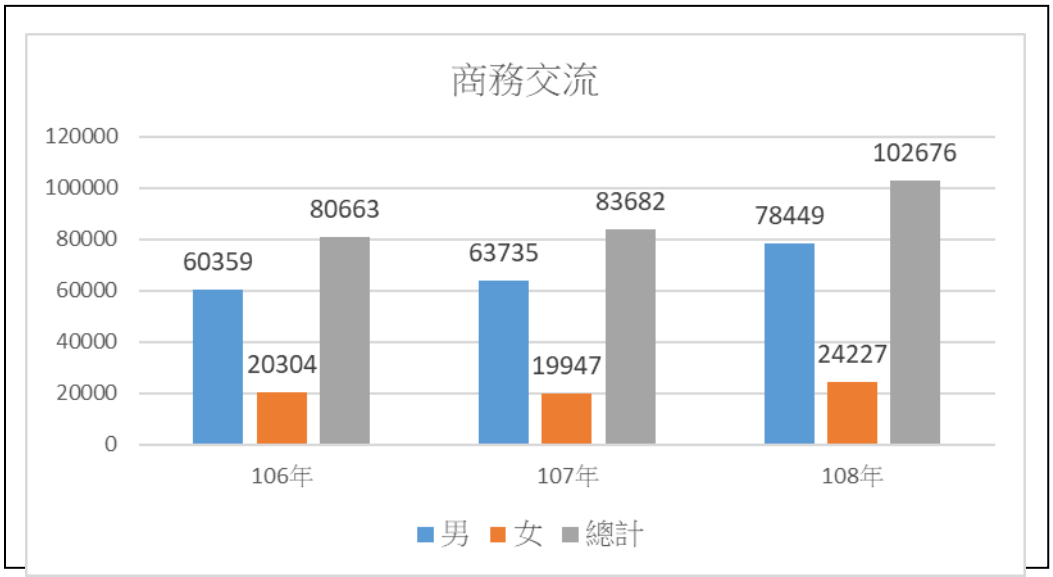

肆、資料分析結論：

一、從以上數據資料分析與相關圖表可發現，中國大陸人士申請來臺，在不同的申請事由中，男性或女性之申請案也呈現明顯不同之分布。其中，在專業、商務事由申請案部分，呈現男多於女之現象，但在醫美健檢部分，則呈現女多於男之現象。

二、從統計資料初步觀察，相關事由會出現相對明顯之性別差異，或因該事由本身之特性所致，例如在醫美健檢事由部分，明顯

呈現以女性為多數，並未因為涉入兩岸因素而有不同之結果。至於在專業、商務交流類型，則可能因為其本質帶有類似前往他地出差，或因陸方本身公司間員工、職位之性別分布等不同因素，造成係以男性申請者為多數之現象，但此情形並非因我政策面或法規面特意限制女性申請者所致。

三、整體而言，中國大陸人士因不同事由來臺所呈現的性別現象，並非因我政策面、法規面之因素或限制所造成。

附件 5
112.7.28 更新

大陸委員會

111-112 年精進性別平等業務具體改善策略表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1	**<u>CEDAW 相關作業</u>**： 1、利用研討會或交流活動強化宣導本會辦理 CEDAW 之成果： 【陳委員秀峯、謝文真委員】 2、CEDAW 相關作業：建議陸籍配偶偏鄉關懷活動可與 CEDAW 第 14 條結合【性平處】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之落實及加強宣導	一、具體目標： （一）本會將持續更新 CEDAW 相關教材及案例，增加民眾對於 CEDAW 的認識，瞭解政府推動 CEDAW 進展與成果。 （二）於陸配偏鄉關懷活動時，適時宣導 CEDAW，提升對於 CEDAW 的認識。 二、本會法政處辦理陸籍配偶關懷活動： （一）111 年 8 月 3 日及 8 月 24 至 26 日分別於嘉義縣及澎湖縣辦理 2 場次關懷陸配活動： 1、邀集 46 名陸配進行交流座談，瞭解陸配在臺的生活情形及問題，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共同回應，並宣講有關性別平等議題，讓陸配瞭解政府相關性平業務，及分享家居性別平等的生活經驗；另針對陸配所提問題，提供資源管道協助適應在臺生活。 2、發放政策文宣資料，使陸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配深入瞭解性平、兩岸人民等相關政策，提升陸配權益保障，減少偏鄉陸配資訊的落差。 3、關懷訪視 3 位在澎湖創業有成之陸配，分享融入當地生活的經驗，並透過政府及社會資源等扶持順利創業成功，也為其他在臺陸配帶來正面影響，促進陸配融入在臺生活。 （二） 111 年 12 月 8 日於臺北辦理 1 場次兩岸婚姻關懷工作坊： 1、安排兩岸婚姻政策及相關法令、CEDAW 與兩岸婚姻常見實務問題課程，使學員認識 CEDAW 條文及政府推動 CEDAW 成果，會後並以問卷調查方式瞭解陸配的學習情形。 2、活動共計 37 名學員參與，均滿意本會課程及 CEDAW 課程內容的適當性，並對於 CEDAW 有初步的認識，有助於陸配性平意識之提升。 （三）112 年 5 月 1 日舉辦 1 場次「花獻幸福母親節陸配關懷活動」：邀請 22 位陸配共同手作康乃馨花束，並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在活動間穿插 CEDAW 宣導短片，藉由潛移默化的方式，提升陸配性平意識。
2	**性別統計資料的強化：** 1、請提供原始數據之機關提供如性別、年齡等細目，進行進一步的交織統計。 2、就兩岸業務進行更多相關統計分析及研究，研究結果可提供給內政部等機關，促進跨部會協同合作。 【吳委員淑慈、謝委員文真、郭委員素珍、薛委員承泰、性平處】	1、性別統計資料的強化 2、就兩岸業務進行性別統計或性別平等相關研究（含性別分析）	一、性別統計資料的強化： 本會製作之兩岸統計資料計有「文教交流統計」、「經貿交流統計資料」、「社會交流統計」等三大類。就前揭統計資料之強化，已辦理情形及未來規劃如下： （一）與提供原始數據之機關洽詢情形（經貿交流統計資料、社會交流統計資料部分）： 1、本會經濟處已請內政部地政司，就「大陸地區人民及陸資法人在臺取得不動產情形」統計資料以不涉個人隱私方式提供性別、取得事由及取得地區等細目，就性別進一步的交織統計，以利對陸資取得不動產統計資料進行更具體有效的性別分析，供政策研析參考。 2、本會法政處編製之中國大陸人士來臺人數統計表（含健檢醫美、專業交流、商務交流及小三通）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署，已列有性別欄位，將運用性別欄位，建立相關指標，發掘性別相關議題。未來並將賡續依據內政部移民署統計資料，定期刊登於本會網站。 （二）文教交流統計已列有性別欄位，將俟疫後兩岸文教交流恢復後賡續精進： 本會文教處編製之「中國大陸人民來臺從事文教交流性別統計」，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署，已列有性別欄位，因近 2 年受疫情影響，中國大陸人士來臺從事文教交流人數銳減，俟疫後兩岸文教交流逐步恢復，賡續規劃精進兩岸文教交流相關統計資料。 二、就兩岸業務進行性別平等相關研究，規劃撰寫性別分析報告： 本會就 110 年及 111 年期間各處於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所提之性別分析報告，依議題相關性擇定「大陸地區人民來臺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從事商務交流活動之性別統計分析」，並由主政單位經濟處深入研析並提出改善策略。資料並已納入本會 112 年性別平等業務實地考核受評資料。
3	**活動回饋意見的分析**： 除參與者的性別比例外，應關注不同性別參加活動後回饋意見之差異，並進行分析 【吳委員淑慈】	強化活動回饋意見的分析及利用	於營隊活動中適時納入性別課程、並強化活動回饋意見之分析： 一、本會文教處「111 年國際及兩岸事務種子培育營」，於 111 年 8 月間分兩梯次辦理，為促進我高中學生性平相關認知，並安排 1 場性平專題演講，並於活動問卷針對不同性別參與學員之意見及需求作簡要分析，納入未來活動規劃參酌。 二、本會港澳蒙藏處於 111 年 9 月 19 日至 10 月 14 日舉辦「2022 在臺港澳學生職涯啟航培訓營」，活動設定智慧建築、金融服務、媒體產業以及藝術文化等四種主題，學員活動滿意度達 9 成以上。 另本次邀請講者性別比例仍以男性居多（6 男 2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女)，為期兼顧專業性與各該主題領域課程能納入不同性別觀點，爰於活動後針對金融服務、智慧建築等不同子題類別建置「少數性別師資人才庫」。112年辦理活動時，並規劃將性別主流化納入培訓課程及進行活動滿意度調查，以做為精進活動辦理之參考。
4	**<u>國際交流部分的強化</u>** 【謝委員文真】	以多元方式參與國際交流（如參加他機關舉辦之國際會議、利用參加國際會議的機會宣導本會於性別平等領域辦理的業務成效等）	本會積極以多元方式參與國際交流，111-112年度參加場次如下： 一、法政處111年5月9至13日指派4位女性同仁參加法務部辦理之「兩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就「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同性伴侶權益部分，提供有關兩岸同性伴侶結合及港澳同性伴侶等節最新執行情形。 二、人事室111年5月24至25日以線上與會方式參加行政院舉辦之「2022年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終止性別暴力國際研討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會」。 三、法政處111年10月27、28日以線上與會方式參與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辦理「2022年臺歐盟亞洲地區LGBTI人權推動研討會」，深入了解雙性人、跨性別者及同志等議題，提升性別平權意識。 三、李副主任委員麗珍112年3月9日參加2023國際婦女節慶祝午宴，活動主題為「數位包容力：以創新與科技促進性別平等」 四、人事室112年7月5、6日以線上與會方式參加行政院舉辦之「2023年臺歐盟性別平權論壇—促進性別平等」。
5	**<u>辦理性別影響評估：</u>** 除中長程個案計畫案或法律案之外，亦可擴大選擇尚在研擬規劃階段之行政規則草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性平處】	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一、本會於本次考核期間共計辦理2件性別影響評估案(按:1、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9條及第91條修正案，2、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40條之1、第93條之1、第93條之2修正案)，經參酌性別平等專家之意見，兩案均與性別議題尚無直接關聯，爰無須修正。 二、未來如有辦理法律案，將辦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理性別影響評估。如有研擬規劃行政規則草案，亦將視情選擇適當案件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6	**<u>促進決策參與（海基會及策進會董監事性別比例）</u>** 【陳委員秀峯、謝委員文真、薛委員承泰】	海基會及策進會董監事性別比例	**一、海基會112年新增2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較前次（111年1-10月）提升3.73%：** （一）董事部分： 1、目前董事51位，其中有女性7人（13.73%）、男性44人（86.27%）。 2、111年董事原為50人，112年1月至6月間因陸委會、文化部、農委會代表之董事異動改派，減少一名女性董事，另增加二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已較前一年提升3.73%（按：111年女性比率5/50=10%）。 （二）監事部分： 目前監事6位，其中有女性2人（33.33%）、男性4人（66.67%），已達成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指標。 **二、策進會112年新增4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較前次（111年1-10月）提升13.28%：** （一）策進會董事會係由政府代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表、捐助單位及民間董事組成，現有董事29人，其中女性6人（20.69%）、男性23人(79.31%)；監察人3人，均為男性（100%）。 （二）策進會於112年2月、3月改聘4名女性董事，女性比率已較前一年提升13.28%（按：111年女性比率2/27=7.41%）。
7	**<u>設計性別主流化課程及提高人員參訓率</u>** 【陳委員秀峯、謝委員文真、性平處】	設計性別主流化課程課程、提高人員參訓率	111年COVID-19疫情趨緩後，人事室積極辦理性別饗宴系列活動，以多元方式推廣性別主流化教育。 透過實體課程講座、影片導讀賞析、女路空間小旅行等多元方式，深入淺出地引導同仁瞭解性平等政策綱領各項推動策略，建立及深化性別觀點。 一、110年12月2日、3日辦理「走讀大稻埕」活動，共辦理2場次，參訓人數47人。 二、111年1月14日辦理「跟蹤騷擾防制法內涵及實務」課程： 參訓人數37人，邀請內政部警政署防治組婦幼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 112 年 7 月止)
			安全科陳科長玲君擔任講座，就「跟蹤騷擾防制法」進行講解及相關政策宣導。 三、111 年 4 月 29 日辦理性別影片賞析「關鍵少數」：參訓人數 20 人。 四、111 年 8 月 29 日、10 月 20 日辦理 CEDAW 課程及影片賞析「男身女身配」： （一）參訓人數分別為 28 人（實體課程）、125 人（含實體及線上課程）。 （二）10 月場次由本會法政處李組長佩儒擔任講座，就 CEDAW 條文進行解說及案例分享。 五、111 年 9 月 23 日辦理性別影片導讀及賞析「我 12 歲，你介意嗎？」： （一）參訓人數 109 人，本次課程採實體與線上課程同步進行。 （二）播映前由人事室詹專門委員益龍就該片內容進行導讀，映後同仁反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應熱烈，於現場踴躍發表觀影心得。 六、111年10月28日辦理「臺北女路之旅-松山線」小旅行： 參訓人數25人，邀請臺灣國家婦女館導覽講師隨團講解，會後並進行活動滿意度調查。
8	**<u>內部性別平等措施之宣導</u>** 【陳委員秀峯、郭委員素珍】	強化宣導內部性別平等措施	**一、運用本會人事室Line@官方帳號發送人事報報訊息：** （一）112年以本會人事室Line@官方帳號發行「人事報報」，彙整近期與同仁權益有關之人事法規最新動態。 （二）112年6月之「人事報報」，其中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宣導，係有關公務人員陞遷法修正後，對育嬰留職停薪人員之友善措施。 （三）賡續運用本會人事室Line@官方帳號，提供育嬰留職停薪相關權益及申請方式、子女托育等資訊，增進同仁查詢之便利性。

	111年性別平等業務精進專案會議 委員發言摘要	改善項目	辦理情形 (資料截至112年7月止)
			二、利用本會內部集會場合進行宣導： （一）111年4月29日利用慶生會，併同辦理性別影片賞析「關鍵少數」，參訓人數20人。 （二）112年7月12日於主管會報宣導性騷擾防治相關事項。 **三、辦理性別饗宴系列宣導課程：** （一）111年下半年疫情趨緩後至今已辦理5堂性平饗宴系列課程，同仁反應熱烈。本（112）年將賡續辦理。 （二）近期規劃辦理課程為性騷擾防治課程，預定於本年8、9月間辦理。

大陸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6 次會議

時間：112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會 17 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李副主任委員麗珍　　紀錄：簡秀靜

出席人員：

薛委員承泰　　廖委員元豪

郭委員素珍　　廖委員福特

陳委員威豪（請假）　　陳委員淑媚

趙委員晞華　　李委員必仁（請假）

張委員鳳玲　　魏委員淑娟

陳委員銀哲　　許委員君如

柯委員淑玲　　陳委員雅玲

卓委員明偉

列席人員：

綜合規劃處　　文教處

經濟處　　法政處

港澳蒙藏處　　聯絡處

主計室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